

苏州工业职业技术学院
2020年度
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0年度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 四、部门收支预算编制的相关依据及测算分析情况

第二部分 2020年度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二、收入预算总表
 - 三、支出预算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功能科目）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表（经济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功能科目）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经济科目）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
预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 十一、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预算表
- ## 第三部分 2020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1. 认真贯彻党的教育方针，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高等教育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教育法》的基本原则，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和“科教兴国”战略服务，对受教育者进行思想政治教育和职业道德教育，传授知识和技能，进行职业指导，全面提高受教育者的素质，使之成为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事业的建设者和接班人。

2. 学院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强化素质教育，面向经济建设和社会发展，把立德树人作为根本任务，把专业特色建设作为核心工作，把教师队伍建设作为重点内容，不断深化省级示范性高职院校建设成果，深入开展中国特色高水平高职校和专业建设校建设、江苏省高水平职业院校建设。积极开展教学、科研、社会服务和文化传承，努力在人才培养和职业教育改革与发展上作出积极贡献。

3. 学院根据社会需求、办学条件和国家核定的办学规模在省教育厅和市政府指导下制定招生方案，自主调节专业招生比例。学院招收高中毕业生、中等职业技术学校毕业生或具有同等学历者，学制为3年（大专层次）。接受学历教育的学生，完成学业期限，学业成绩和职业能力经学院和职业能力鉴定机构考核，凡符合国家规定条件者，毕业时由学院按照规定发给国家承认的学历证书或职业技术鉴定机构的职业资格证书和技能等级证书。

4. 学院根据需要，自主制定教学计划，选编教材，组织实施教学活动。学院教学在有计划、有组织、有监督检查的条件下进行，注重理论联系实际，加强实践教学环节，认真做好备课、讲课、作业、辅导、实验实习、考核考查、课程设计、毕业设计及答辩等教学活动。

5. 学院不断加强师资队伍建设，引导教师提高师德修养和专业素质，有效地采用现代化教学手段，不断总结教学经验，改进教学方法，学习探索教育理论与规律，努力开展教学内容的研究，不断提高教学质量。在教师队伍中要培养达到国家规定要求比例的“双师型”教师。

6. 学院制定全院的科研规划与计划，对取得的科研成果要及时组织交流与推广，对具有应用价值的科研项目，积极组织实践与开发，鼓励教师和学生自主开展科学研究、技术开发，同兄弟院校、企业、科研单位及其他社会组织，在科学研究、技术开发和成果推广等方面开展多种形式的合作。

7. 学院利用高校人才和科研优势，大力加强校企合作，积极为社会服务。围绕现代职业教育体系建设的基本路径，积极搭建人才培养“立交桥”，以科技服务、社会培训、成人教育等内容为纽带，积极服务于地方经济的发展。

8. 学院以校园文化建设为载体，继承和创新文化传统，履行高校文化传承和文化创新的重要使命，引导学生积极投身文化传承和建设，促进国家文化事业的繁荣和进步。

9. 严格按照中央和省市各级党委要求和有关会议精神，

大力加强学院基层党组织建设、党员队伍建设、干部和人才队伍建设，切实加强宣传思想文化工作、统战和群众工作。

10. 上级组织交办的其他事项工作。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1. 根据部门职责分工，本部门内设机构包括党委办公室（院长办公室/外事办公室）、纪检监察室、党委组织部（统战部）、党委宣传部、人事师资处（教师工作部）、科技处、学生工作处（招生办公室）、对外交流与校企合作处、财务处（审计处）、保卫处、后勤与资产管理处、工会、团委、高等职业教育研究所（学报编辑部/质量保证中心）、数字化校园与图文信息中心、继续教育学院（培训管理中心）等职能部门，以及精密制造工程系、机电工程系、汽车工程系、电子与通信工程系、软件与服务外包学院、经贸管理系、建筑工程与艺术设计系、国际教育学院、思想政治教学部、体育部等系（院、部。本部门无下属单位。

2.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纳入本部门2020年部门汇总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1家，具体包括：苏州工业职业技术学院部门本级。

三、2020年度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2020年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和“十三五”规划收官之年，学校本年度工作指导思想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十九届四中全会、全国教育大会精神，全面落实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坚持党对学校工作的全面领导，立德树人，紧紧围绕中国特色高水平高职院校建设的总目标，建章立制、真抓实干、攻坚克难，全面推进学校高水平建设高质量发展内涵式跨越，努力办好人民满意的高职教育。

（一）提高政治站位，加强党对学校工作的全面领导

1. 坚持全面从严治党。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坚持和加强党对学校工作的全面领导，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全面落实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完善疫情防控工作体系和工作制度，以实际行动坚决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常态化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修订和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两个责任”清单，以党的政治建设为重点，增强党员干部理想信念、政治觉悟和政治能力。进一步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体系，营造风清气正的良好政治生态，做好迎接市委巡察工作准备。科学研制学校“十四五”规划，为学校未来的发展绘制蓝图。

2. 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进一步完善意识形态工作分析研判和情况报告制度，层层落实责任。做好宣传思想舆论阵地建设和管理，重点做好网络意识形态工作。切实提升思想政治工作质量，认真组织院系两级中心组学习和政治学习，开展宣传思想政治工作年度考核。成立党建思想政治研

究会，加强宣传思想工作队伍、思政课教师队伍和辅导员班主任队伍建设，重点提升宣传影响力和风险应对力。推进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三进”工作，深化思政课程教育教学改革，继续推进“思源逐梦”思政品牌建设，搭建好青年学习社和信仰公开课等青年学习平台。启动学校智库工作，积极参与“开放再出发”的服务工作。

3. 提升基层党建工作质量。以制度建设为抓手，扎实推进党的建设各项工作。制定基层党组织学习教育分类指导、督查制度，坚持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院系两级中心组学习的首要内容，进一步强化学风建设。从严加强党员队伍建设，严格落实“三会一课”制度，加强“双带头人”教师党支部书记培育，加强党员日常管理监督，聚焦“三项机制”再推进，完善干部考核评价机制，激励干部干事创业敢担当。实施基层支部“先锋”行动计划，深入实施基层党支部建设“提质增效”三年行动计划，推进“样板支部”建设和工作创新，不断提升党建区域影响力。

4. 开创统战、群团工作新局面。持续推进“同心圆”工程，支持民主党派基层组织推进制度化、规范化建设，重点围绕学校高水平建设及地方经济社会发展开展专题调研，积极参政议政、建言献策。持续推进“石榴红”工程，加强党的民族和宗教方针政策的宣传教育，抵御宗教渗透和防范校园传教；关心少数民族学生学习和生活，开展“师生与少数

民族学生结对子”帮扶工作。充分发挥工会、妇联、团委的工作职能，维护教职工、妇女群众、团员青年的合法权益，创建健康、文明、民主、积极的校园氛围。充分发挥老同志在关心下一代工作中的作用，创建优质关工委，继续做好“我在乎你”“温暖之家”项目。

5. 深化廉政监督执纪问责。继续开展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实施细则的检查考核，创新推进廉政风险排查防控工作，完善日常的监督检查工作机制。及时精准开展执纪问责“四种形态”工作，加大第一、第二种形态的运用，提升监督执纪问责的质量和效果，营造政令畅通、勤政廉政的干事氛围，为高水平高职院校建设保驾护航、提速增效。突出精准实效落实分层分类廉洁教育，落实以案促改警示教育，加强“廉风洁雨”文化品牌的建设。高质量做好省市全面从严治党履责纪实工作和苏州市“衡镜”的试点工作。

（二）坚持立德树人，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接班人

6. 形成三全育人大学工格局。聚焦全员全过程全方位德育格局，实施“三全育人”综合改革专项工作，试行二级系院学生工作年度考核体系。深化推进思政育人工程，创新实践育人模式，结合易班、PU等网络思政教育平台，提升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入脑入心入行的教育实效。持续开展学风建设、“6S”星级宿舍创建、劳动实践教育，完善学生素质拓展认定工作，把第二课堂成绩单和学生“六个一”成长计划

纳入素质拓展的内容，综合提升学生品行素养。切实加强育人工作队伍建设，开展辅导员、班主任和学生干部的专项培训，深化“学生工作坊”内涵，提升辅导员职业能力。关爱“三困生”成长，做好资助育人、心理辅导、学业帮扶等工作。

7. 关注学生全面健康发展。加强学生卫生健康教育，普及新冠病毒感染的肺炎防控知识，增强自我防控意识和防护技能。深入推进体育课程俱乐部模式教学改革，提高学生身体素质和运动技能水平。做好心理健康咨询和预警工作，畅通特别学生的转介通道，开展团体辅导、同伴教育等学生喜闻乐见的心理健康教育主题活动，促进学生心理健康发展。通过艺术社团、艺术汇演、校园文化节、高雅艺术进校园等品牌活动，搭建青年学生提升艺术素养的舞台。持续推进“学社衔接”“百校万岗”，开展劳动养成、社会实践、志愿服务、职业规划赛等职业文化活动，促进学生职业能力和素养提升。组织开展国防教育，做好新生军训工作，广泛深入开展大学生征兵宣传，增强学生爱国精神，提高国防意识。

8. 积极开展招生和就业创业工作。贯彻落实省厅招考改革政策和工作要求，规范组织阳光招生工作，严谨制定各类别招生章程，做好招生宣传工作。继续推进面向社会人员招生工作。积极开展就业指导和管理服务工作，推进就业创业指导课程建设，完善学校就业质量考核机制和院系两级就业管理

服务机制，研制系（院）毕业生就业工作目标责任制，打造“智慧就业”信息化服务平台和就业指导服务体系，建立少数民族和边远地区学生就业帮扶机制。通过创意社团、项目孵化、路演比赛等方式营造良好的科技创新、创业创效氛围，助推学生德技并修、创新创业。

（三）推进高水平建设，实现高质量内涵式发展

9. 全面提升人才培养质量。持续推进人才培养模式改革，提升高技能人才培养成效。进一步优化服务“智能工厂”的专业集群，2020年新申报专业2-3个，遴选培育服务“智能工厂”的学校高水平专业群2-3个，开展省高水平骨干专业建设阶段检查总结工作。做好2项省职业技能大赛赛项的承办工作，积极争取承办国赛，推进参加世界技能大赛项目的建设，力争职业技能大赛成绩更上一层楼。稳步开展“1+X”证书试点项目建设，促进课证融通。做好优秀毕业设计遴选、评审、推荐工作，力争省优秀毕业设计总成绩优于去年。规范实训室建设过程，把好项目建设质量关，争取资金执行度达100%，提高实验室利用率，推动实训室建设信息化进程。

10. 继续深化教学改革。加强教学实践经验总结和交流研讨，形成一批具有苏工特色、可供兄弟学校学习借鉴的教学理念方法。进一步加大精品在线开放课程、智能制造特色新课程与重点教材的建设力度。进一步加强课程思政建设，重点培育国家课程思政与思政课程示范建设项目8-10项。全面

推进国家、省（市）教学创新团队建设，打造3支精品苏工派结构化教学创新团队。全面推广课堂教学改革，推动翻转课堂和混合式教学应用，提高课堂教学效率，促进内涵建设。开展教学单位教学绩效考核、教师教学质量综合考核等制度修（制）订工作，进一步加强教研室教研活动开展的指导、督查工作，开展示范教研活动的评比展示活动。探索开展学分制改革。

11. 加强校企合作与对外交流。召开学校理事会，筑牢政行企校深度协同的“命运共同体”，不断加强与创元、亨通、京东方高创、富强科技、汇川等企业的深层次合作，做好校企合作项目执行与产出的检查与整改工作。继续推进“一系院一特色一品牌”专业（群）国际化项目，做实国际交流与合作项目。携手紧密合作企业，开展订单式或学徒制招收、培养国际学生，助力高水平专业团队开展境外员工培训、专业标准“走出去”、共建“双语”课程教材等教学资源等工作。组织参加“一带一路”暨金砖国家、上合组织等举办的专业技能大赛，做亮专业（群）国际化竞赛品牌。

12. 提升科技创新与社会服务水平。建设智能制造关键技术科研平台、众创空间、专业企业学院，遴选并共建首批“产教融合型”企业。做优科研与社会服务团队，打造智能制造关键技术科技团队、高水平创业团队、产业教授队伍，设立青年教师博士沙龙项目、博士人才科研启动项目等。拟订《二级教学单位科研目标绩效管理考核办法》及配

套措施，激发科研与社会服务工作活力。完善《继续教育高质量发展发展的意见》，建设成人教育教学服务平台资源，开展混合式教学模式改革，完成成人大专学历招生300名。积极申报高职类国家级省级培训项目，拓展各类项目培训，重组“专转本”项目考试辅导培训模式，控制“专接本”培训规模，加强“专接本”学生的教育教学管理。

13. 打造高素质教师队伍。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深化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改革的意见》，召开师资工作会议，改革和完善人事管理制度，修订奖励性绩效考核制度，优化人事工作效能。完成省“青蓝工程”团队、“六大人才高峰”、产业教授等系列人才工程申报，组织开展高层次、高技能人才招聘工作，不断优化学校师资队伍。完成教师职称评审、教师资格认定和新教师上岗培训工作，做好国培省培项目、省专业带头人高端研修和青年教师企业实践及境外英语研修项目，组织专业教师专题业务培训。召开2020年教师表彰大会，加强师德师风建设，表彰先进，树立典型。

（四）夯实保障基础，推动学校事业持续健康发展

14. 完善学校内部治理结构。进一步完善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建立健全学校学术委员会、人才工作委员会、专业建设委员会、技术职务评定委员会、教材建设委员会等；做好各类规章制度的废改立工作，规范和完善党建、教学、科技服务、学生工作4大类考核体系，切实促进各单位工作作

风和效能提升。研制学校内部质量保证体系诊断与改进工作实施方案，完善院系两级督导机制，做好人才培养工作状态数据采集和质量年报工作。制定高水平院校建设重要标志性成果奖励办法，探索高水平建设专业年度质量报告制度。筹备及召开教代会、工代会，做好提案征集、落实工作。做好学校年鉴编纂工作，推进校史收集整理、校友会等工作。

15. 提高财务管理保障水平。完善财务内控制度建设，整理出台《财务规章制度汇编（2020版）》。加强单位预算管理，全年预算执行率达到95%。严格市立项目绩效管理，各市立项目顺利通过市财政绩效考核。规范学校应收款管理，清理学校财务合同。以开源创收、降本增效为工作重点，激发各单位创收积极性，增强学校资源合理创收能力，为学校中心工作提供坚实的资金、政策保障。提高财务信息化建设水平，建设完成财务预算管理系统、财务系统、聚合缴费系统，实现财务预算编制、预算执行、合同管理、账务管理等财务日常管理流程全信息化，做到账务清晰、实时可查。

16. 继续推进“智慧校园”建设。推进和完善智慧苏工“六个一”升级工程，开展智慧校园建设后期工程，建设高水平智慧教育教学校园环境，完善学校信息化基础设施规范、应用系统规范、信息标准、用户规范和信息化管理规程，优化办公OA、“阳光人事”等管理服务系统，进一步提升信息化管理和应用水平。开展师生一站式服务大厅建设，优化业务流程，完成校园整体安防系统设计，逐步实施工程

建设。制定图文信息管理规程制度，规范图文信息工作，大力推进“互联网+教学”资源建设。

17. 做好后勤建设和服务工作。大力开展爱国卫生运动，做好教室、食堂、宿舍、图书馆、洗手间等公共场所的保洁和消毒，彻底清理卫生死角，创造良好的校园环境。优化校园基础设施，综合整治宿舍区供水网、排污网和地面道路，改善学生宿舍洗浴设施条件。完成希文路第五餐厅的建设，加强食堂管理和食品安全监督，整合食堂资源，切实提高师生对食堂工作的满意度。加强基础设施设备的巡查和维护，加强对物业工作的检查和监督，保障学校正常的教育教学秩序。做好学校垃圾分类指导工作，加强垃圾分类的制度化建设和教育宣传，稳步推进校园垃圾分类投放、分类收集、分类运输和分类处置。进一步加强工程及项目的廉政风险防控，加强内控制度的建设，完善采购和招标管理制度，加强工程质量管理，推进项目化、模块化管理模式。

18. 全面加强校园安全保卫工作。进一步修订、完善安全保卫规章制度及校园重大活动、突发事件处置总体预案及各类专项预案，全力做好校园防盗、防抢、防破坏及敏感期安全稳定和各项防范工作，确保消防安全、治安防控、交通安全、维护稳定、安全教育等措施的有效落实，杜绝影响校园稳定的群体性事件和涉稳、涉政、涉黑案事件发生。加强监督检查，做好消防设施、安防设施改造提升和维保工作。多样化拓展安全教育渠道，形成“安全有序、平安和谐”的校

园安全文化和“平安建设人人有责、平安成果人人共享”的良好环境，切实增强师生安全防范意识和安全维护能力。在突发公共卫生一级响应解除之，校园实行封闭式管理。

四、部门收支预算编制的相关依据及测算分析情况。

指导思想：

坚持以党的十九大重要会议精神为指导，按照市政府的要求和学院第二次党代会提出的奋斗目标，全面推进学院“十三五”事业规划的实施，办人民满意的教育。预算编制突出保障重点，调整支出结构，优化资源配置。进一步健全预算管理，不断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化水平。

基本要求：

部门预算编制坚持合法性、真实性、完整性、平衡性、重要性原则。遵循财政《预算法》和国家相关法律、法规，以学院职责和发展需要为依据，坚持综合预算、零基预算，遵循“量入为出、收支平衡”的基本要求，做到收入预算积极稳妥、支出预算统筹兼顾，进一步控制和压缩“三公”经费等一般性支出，力争勤俭节约、保证重点项目资金运行；认真编制政府采购预算，规范政府采购行为。单位的一切收支全部纳入预算，对各项资金统一管理、统筹安排。

预算编制依据：

严格执行《苏州市市级部门预算编制管理办法》、《苏州市市级部门基本支出预算管理办法》、《苏州市市级部门

经常性项目支出预算管理办法》、《苏州市市立项目预算管理办法》，根据《关于编制2020年苏州市市级部门预算的通知》，按照《苏州市2020年市级部门预算编报说明》的有关要求，按照政策规定、事业发展需要、定额标准及财力许可，实事求是地编制各项收入预算，从严编制基本支出预算，从紧编制项目支出预算。

测算分析情况：

1、根据人员变化等情况，按照人员编制和定额标准，编制人员经费。

2、日常公用经费的实际使用情况进行科学预测，重新调整、明确日常公用经费开支范围，并根据财政部制定的“经济分类科目”编制公用经费预算，提高基本支出编制的合理性和科学性，以及预算编制与执行之间的准确性。

3、继续压缩一般性支出，严格按照规定安排“三公”经费和会议费、培训费。

4、项目支出的编报遵循预算定额标准、财力许可及本部门的年度工作计划，对于为履行部门职能而增加的工作性、发展性和资本性项目支出编入部门经常性项目中，对于学校重点项目编入市立项目。

第二部分 苏州工业职业技术学院2020年度部门预算表

公开01表

收支预算总表

部门名称：苏州工业职业技术学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名称	金额	功能分类		支出用途	
		功能科目名称	金额	项目名称	金额
一、财政拨款	21,770.26	一、一般公共服务	0	一、基本支出	18,067.80
（一）一般公共预算	21,770.26	二、国防	0	二、部门经常性项目支出	2,134.1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	三、公共安全	0	三、部门上下级补助支出	0
二、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资金	8,536.68	四、教育	24,672.20	四、市立项目支出	10,105.00
三、其他资金	0	五、科学技术	0	五、单位预留机动经费	0
		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	0		
		七、社会保障与就业	1,567.31		
		八、卫生健康	0		
		九、节能环保	0		
		十、城乡社区事务	0		
		十一、农林水事务	0		
		十二、交通运输	0		
		十三、资源勘探信息等事务	0		
		十四、商业服务业等事务	0		
		十五、金融监管等事务支出	0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事务	0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4,067.43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事务	0		
		十九、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事务	0		
		二十、其他支出	0		
当年收入小计	30,306.94	当年支出合计			30,306.94
上年结转资金	0	结转下年资金			0
收入合计	30,306.94	支出合计			30,306.94

公开02表

收入预算总表

部门名称：苏州工业职业技术学院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金额
收入总计		30,306.94
一、一般公共预算	小计	21,770.26
	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	21,770.26
	纳入预算管理非税资金	0
	专项收入	0
二、政府性基金	小计	0
三、纳入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小计	8,536.68
	专户管理教育收费	5,885.30
	其他非税收入	2,651.38
四、其他资金	小计	0
	事业收入	0
	经营收入	0
	其他收入	0
五、上年结转和结余资金	小计	0
	其中：动用上年结转和结余资金	0

公开03表

支出预算总表

部门名称: 苏州工业职业技术学院

单位: 万元

合计	基本支出	部门经常性项目	部门上下级补助支出	市立项目支出	单位预留机动经费	结转下年资金
30,306.94	18,067.80	2,134.14	0	10,105.00	0	0

公开04表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部门名称：苏州工业职业技术学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名称	金额	支出用途	
		项目名称	金额
一、一般公共预算	21,770.26	一、基本支出	12,460.2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	二、部门经常性项目支出	638.02
		三、部门上下级补助支出	0
		四、市立项目支出	8,672.00
		五、单位预留机动经费	0
收入合计	21,770.26	支出合计	21,770.26

公开05表

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功能科目）

部门名称：苏州工业职业技术学院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金额
合计		21,770.26
205	教育支出	17,268.01
20503	职业教育	13,762.01
2050305	高等职业教育	13,762.01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3,506.00
2050905	中等职业学校教学设施	3,506.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22.0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22.0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14.6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07.3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280.2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280.2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97.67
2210202	提租补贴	1,176.70
2210203	购房补贴	1,205.87

注：“科目编码”和“科目名称”为必填项。

公开06表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表（经济科目）

部门名称：苏州工业职业技术学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合计		12,460.24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0,093.29
30101	基本工资	2,028.48
30102	津贴补贴	1,896.55
30107	绩效工资	3,054.81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14.67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407.34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23.64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8.2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14.73
30113	住房公积金	897.67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7.2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745.90
30201	办公费	270.00
30202	印刷费	33.00
30203	咨询费	15.00
30204	手续费	0
30205	水费	120.00
30206	电费	395.00
30207	邮电费	67.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
30211	差旅费	299.71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

30213	维修(护)费	170.00
30214	租赁费	0
30215	会议费	0
30216	培训费	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
30226	劳务费	0
30228	工会经费	85.00
30229	福利费	50.76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7.49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32.94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21.05
30301	离休费	48.11
30302	退休费	538.52
30307	医疗费补助	0
30309	奖励金	0.7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33.72

注：“科目编码”和“科目名称”为必填项。

公开07表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功能科目）

部门名称：苏州工业职业技术学院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金额
合计		21,770.26
205	教育支出	17,268.01
20503	职业教育	13,762.01
2050305	高等职业教育	13,762.01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3,506.00
2050905	中等职业学校教学设施	3,506.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22.0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22.0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14.6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07.3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280.2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280.2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97.67
2210202	提租补贴	1,176.70
2210203	购房补贴	1,205.87

注：“科目编码”和“科目名称”为必填项。

公开08表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经济科目）

部门名称：苏州工业职业技术学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基本支出
合计		12,460.24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0,093.29
30101	基本工资	2,028.48
30102	津贴补贴	1,896.55
30107	绩效工资	3,054.81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14.67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407.34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23.64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8.2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14.73
30113	住房公积金	897.67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7.2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745.90
30201	办公费	270.00
30202	印刷费	33.00
30203	咨询费	15.00
30204	手续费	0
30205	水费	120.00
30206	电费	395.00
30207	邮电费	67.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
30211	差旅费	299.71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

30213	维修(护)费	170.00
30214	租赁费	0
30215	会议费	0
30216	培训费	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
30226	劳务费	0
30228	工会经费	85.00
30229	福利费	50.76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7.49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32.94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21.05
30301	离休费	48.11
30302	退休费	538.52
30307	医疗费补助	0
30309	奖励金	0.7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33.72

注：“科目编码”和“科目名称”为必填项。

公开09表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 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苏州工业职业技术学院

单位：万元

合计	“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89.20	139.20	90.00	19.20	0	19.20	30.00	20.00	30.00

公开10表

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苏州工业职业技术学院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金额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相关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故本表为空。

公开11表

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苏州工业职业技术学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本部门无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相关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故本表为空。

公开12表

政府采购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苏州工业职业技术学院

单位：万元

采购品目大类	专项名称	经济科目	采购物品名称	采购组织形式	总计
合计					9,674.00
一、货物A					3,161.00
	专业建设与实训基地建设	专用设备购置	专用设备	分散采购	2,250.00
	教学服务能力提升	专用设备购置	专用设备	分散采购	255.00
	智慧校园建设	专用设备购置	专用设备	分散采购	656.00
二、工程B					5,882.00
	综合实训大楼	房屋建筑物购建	建筑物施工	分散采购	3,506.00
	办学基础条件改善	大型修缮	修缮工程	分散采购	2,376.00
三、服务C					631.00
	物业管理费	物业管理费	其他服务	分散采购	631.00

注：1. 采购组织形式为：集中采购、部门集中采购和分散采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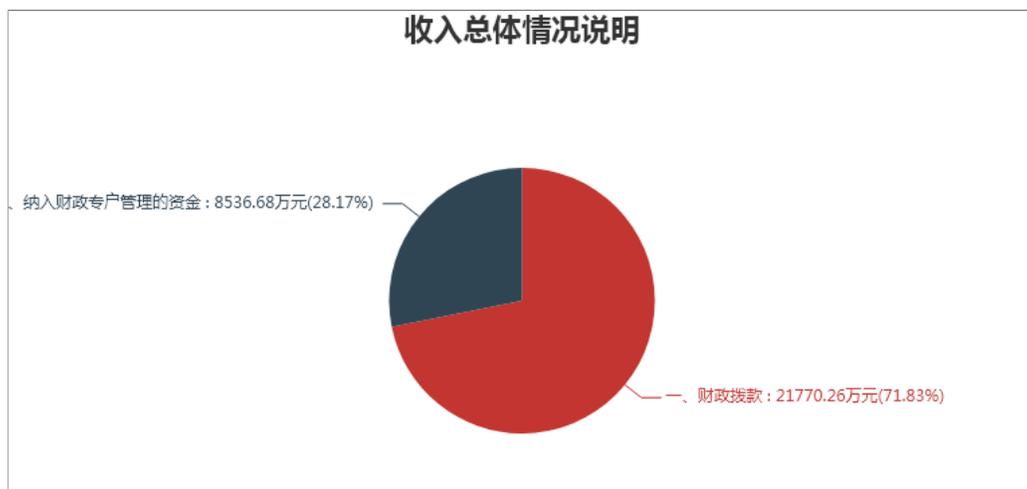
2. 采购品目名称根据《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财库[2013]189号）规定品目名称填写。

第三部分 苏州工业职业技术学院2020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苏州工业职业技术学院2020年度收入、支出预算总计30,306.94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预算总计各增加4,134.58万元，增长15.80%。其中：

(一) 收入预算总计30,306.94万元。包括：



1. 财政拨款收入预算总计21,770.26万元。

(1)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算21,770.26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1,788.96万元，增长8.95%。主要原因是学院获批中国特色高水平高职校和专业建设校、省高水平院校建设单位，专业建设、实训基地建设、师资队伍建设、国际合作项目经费投入增加，以及人员工资结构性增长。

(2) 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0.00万元，与上年相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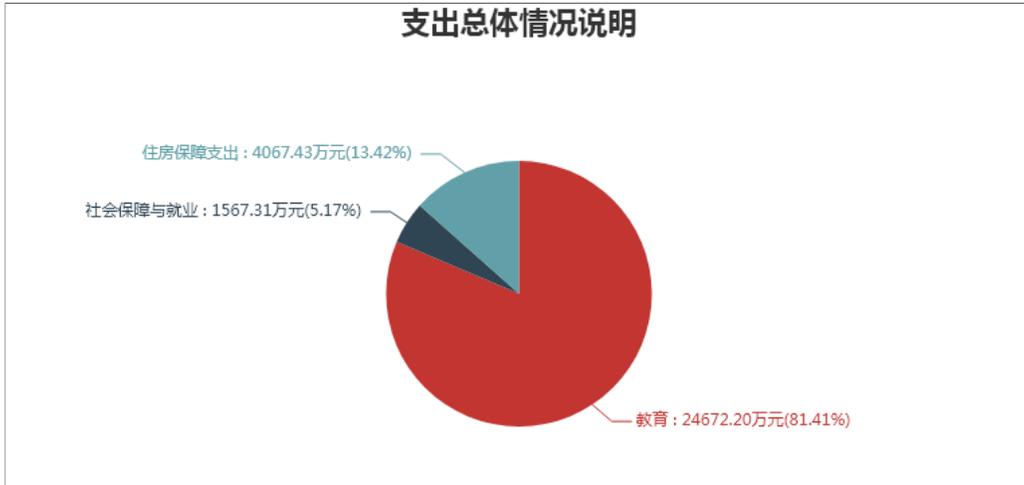
2.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预算总计8,536.68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2,345.62万元，增长37.89%。主要原因是我院相

应国家号召，增加了社会人员学生，学院学生数增加。学院增大校企合作力度，其他非税收入增加。

3. 其他资金收入预算总计0.00万元，与上年相同。

4. 上年结转资金预算数为0.00万元，与上年相同。

(二) 支出预算总计30,306.94万元。包括：



1. 教育（类）支出24,672.20万元，主要用于学院教育事务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3,713.71万元，增长17.72%。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中国特色高水平高职校和专业建设、省高水平院校建设以及人员工资结构性增长。

2. 社会保障与就业（类）支出1,567.31万元，主要用于学院按照国家规定缴纳的社会保险与就业方面的支出。与上年相比减少228.76万元，减少12.74%。主要原因是社保养老保险基数下调。

3. 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4,067.43万元，主要用于学院按照国家政策规定向职工发放的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等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649.63万元，增长

19.01%。主要原因是工资基数年度调整，相应的住房保障支出基数增长。

4. 结转下年资金预算数为0.00万元，主要原因是学院无下年预算数结转资金使用。

此外，基本支出预算数为18,067.8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1,207.94万元，增长7.16%。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的增长，以及根据学生人数的多少增加的公用经费。

部门经常性项目支出预算数为2,134.14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535.64万元，增长33.51%。主要原因是学院日常工作经费的需要。

部门上下级补助支出预算数为0.00万元，与上年相同。

市立项目支出预算数为10,105.0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2,391.00万元，增长31.00%。主要原因是学院市立项目实训大楼按照进度付款，本年根据工程进度需要付款金额增加。

单位预留机动经费支出预算数为0.00万元，与上年相同。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苏州工业职业技术学院本年收入预算合计30,306.94万元，其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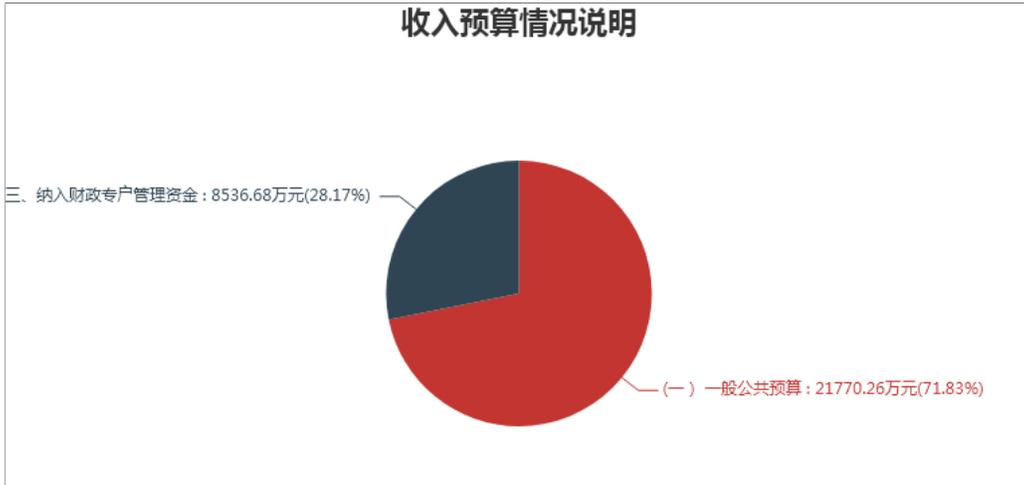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21,770.26万元，占71.83%；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0.00万元，占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8,536.68万元，占28.17%；

其他资金0.00万元，占0%；

上年结转资金0.00万元，占0%。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苏州工业职业技术学院本年支出预算合计30,306.94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18,067.80万元，占59.6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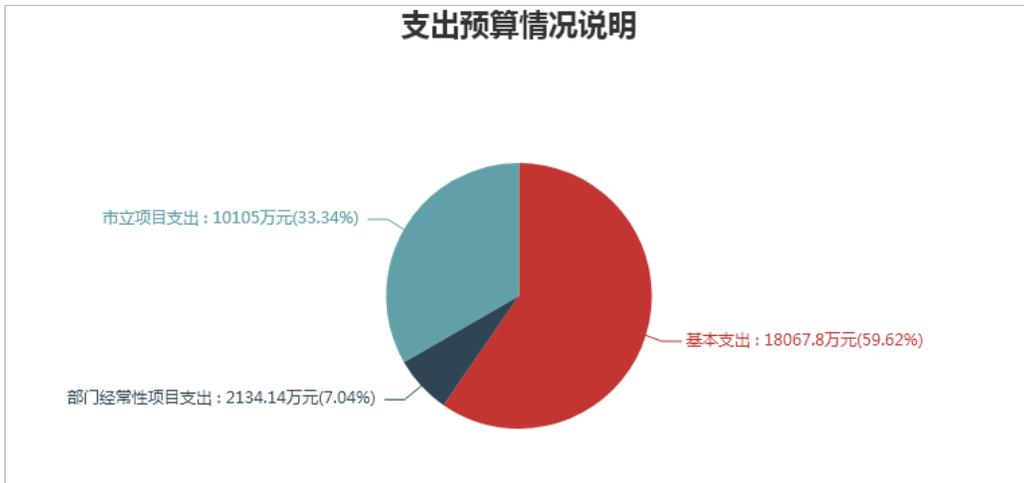
部门经常性项目支出2,134.14万元，占7.04%；

部门上下级补助支出0.00万元，占0%；

市立项目支出10,105.00万元，占33.34%；

单位预留机动经费0.00万元，占0%；

结转下年资金0.00万元，占0%。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苏州工业职业技术学院2020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21,770.26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1,788.96万元，增长8.95%。主要原因是学院获批中国特色高水平高职校和专业建设校、省高水平院校建设单位，专业建设、实训基地建设、师资队伍建设、国际合作项目经费投入增加，以及人员工资结构性增长。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苏州工业职业技术学院2020年财政拨款预算支出21,770.26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71.83%。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1,788.96万元，增长8.95%。主要原因是学院获批中国特色高水平高职校和专业建设校、省高水平院校建设单位，专业建设、实训基地建设、师资队伍建设、国际合作项目经费支出增加，以及人员工资结构性增长。

其中：

（一）教育支出（类）

1. 职业教育（款）高等职业教育（项）支出13,762.01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2,104.64万元，减少13.26%。主要原因是支出安排功能科目调整。本年市立项目实训大楼建设经费从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中拨款。

2.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款）中等职业学校教学设施（项）支出3,506.0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3,506.00万元，去年无预算。主要原因是支出安排功能科目调整。本年市立

项目实训大楼建设原来由职业教育（款）高等职业教育（项）支出，根据财政资金分配，本年由此项支出。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1.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814.67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175.61万元，减少17.73%。主要原因是社保养老保险基数下调。

2.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支出407.34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11.23万元，增长2.84%。主要原因是工资基数年度调整，年金缴费基数增加。

（三）住房保障支出（类）

1.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897.67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79.85万元，增长9.76%。主要原因是工资基数年度调整，相应的住房保障支出公积金基数增长。

2. 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支出1,176.7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182.22万元，增长18.32%。主要原因是工资基数年度调整，相应的住房保障支出提租补贴基数增长。

3. 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支出1,205.87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289.91万元，增长31.65%。主要原因是工资基数年度调整，相应的住房保障支出购房补贴基数增长。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苏州工业职业技术学院2020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12,460.24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10,714.34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

（二）公用经费1,745.90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苏州工业职业技术学院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21,770.26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1,788.96万元，增长8.95%。主要原因是学院获批省高水平院校建设单位，专业建设、实训基地建设、师资队伍建设和国际合作项目经费投入增加，以及人员工资结构性增长。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苏州工业职业技术学院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12,460.24万元，其中：

(一) 人员经费10,714.34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

(二) 公用经费1,745.90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苏州工业职业技术学院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支出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90.00万元，占“三公”经费的64.66%；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19.20万元，占“三公”经费的13.79%；公务接待费支出30.00万元，占“三公”经费的21.55%。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支出90.00万元，与上年预算相同。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支出19.20万元。其中：

(1) 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支出0.00万元，与上年预算相同。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19.20万元，与上年预算相同。

3. 公务接待费预算支出30.00万元，与上年预算相同。

苏州工业职业技术学院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会议费预算支出20.00万元，与上年预算相同。

苏州工业职业技术学院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培训费预算支出30.00万元，与上年预算相同。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苏州工业职业技术学院2020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支出0.00万元，与上年相同。

十一、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0年本部门无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安排的支出预算，与去年相同。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0年度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总额9,674.00万元，其中：拟采购货物支出3,161.00万元、拟采购工程支出5,882.00万元、拟购买服务支出631.00万元。

十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本部门共有车辆4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4辆等。单价50万元（含）以上的设备31台（套）。

十四、预算绩效目标设置情况说明

2020年度，本部门单位共7个项目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8,672.00万元；本部门单位整体支出未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0.00万元。

十五、专项资金

苏州工业职业技术学院2020年度安排市级专项资金0项。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六、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单位预留机动经费：指预算单位年初预留用于年度执行中增人、增资等不可预见支出的经费。

八、“三公”经费：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九、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

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